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鄭秋子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608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984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09009846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090098469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110學年度新生入學簡章暨
簡易入學流程圖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109年10月20日北市芳實中教
字第10960075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於107學年度轉型為學校型態實驗
教育，入學方式有重大改變(不同於一般公立國中)，有意
願入學該校的學生與家長，務必出席入學說明會，否則將
無法完成入學報名程序，並詳讀入學簡章，以免影響入學
權益。

三、本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家長參加新生入學說明會是新生入學的必要條件之一。

(二)入學說明會時間：

1、第一場：109年11月1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1時。

2、第二場：109年11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6時30分至8時30

教務處

109/10/23 12:11



1090006876

有附件

分。

(三)地點：該校三棟二樓藝游軒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a/fhjhs.tp.edu.tw/fejhs/>。

四、檢附入學簡章及重要權益通知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